

貳拾捌、原住民事務

一、貫徹執行「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」

積極推動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第4期執行計畫（包括推展教育文化、促進就業、加強住宅輔助、增進社會福利等），98年度相關經費達新台幣3075萬2000元，本府原民會將依據本市原住民實際需要，持續規劃相關文化教育、就業、福利、產業政策，藉以提升都會生活品質及競爭力。

二、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

（一）闢建原住民主題公園

完成闢建原住民主題公園並設置原住民公共藝術作品五組17件作品，提供市民具原住民文化主題兼具人文、教育風格之公園，有效保存並推展原住民族文化，建立關懷弱勢族群的友善城市新風貌。

（二）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

為推動終身學習，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，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，本府原民會98年度部落大學課程委託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辦理，第一學期開設包括文化學程、生活學程、產業學程、生態學程等16班，計260位學員。

（三）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巢

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，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，帶動族語的振興，核定開辦阿美族語、排灣族語、魯凱族語、卑南族、布農族語、德路固族語等10個語言文化教室（語言巢），學員人數272人，加強原住民族語的傳承。

（四）核發97學年度第一學期原住民獎學金，發放名額及金額如下：

1. 學業優秀獎學金：國小核定320人，每人發給獎學金2,000元。國中核定70人，每人發給3,000元。高中核定20人，每人發給4,000元。大專以上核定15人，每人發給5,000元。合計425人，核發獎金計100萬5000元。
2. 特殊才藝獎學金：國小核定12人，每人發給獎學金2,000元；國中核定7人，每人發給3,000元。高中核定5人，每人發給4,000元。合計24人，核發獎金計6萬5000元。

（五）核發學前兒童幼教補助

核發幼稚園57人；托兒所23人，合計80人，核發補助款計78萬7000元。

（六）參加全國原住民運動會

組團參加3月28、29、30日假桃園縣辦理之全國原住民運動會，本市參加包括棒球、400接力、射箭等項目。

（七）辦理原住民兒童小小豐年祭活動

4月18日假高雄都會公園辦理原住民兒童小小豐年祭，活動內容包括文化闖關趣味活動及成年禮儀式，讓參與的學童體驗原住民祭典的莊嚴與歡樂，並宣揚家庭母語教育之意義與價值，鼓勵親師生落實學童母語及文化教育。

(八)辦理原音交響夜音樂晚會

5月10日晚上七時假文化中心至德堂辦理「原音交響夜」音樂晚會，結合原住民傳統樂器與西方管絃樂器表演形式，展現當代原住民音樂的豐富性與發展力，吸引眾多市民朋友前往觀賞，節目內容精采，普受好評。

(九)辦理辦理市長杯壘球賽

5月16、17日假大坪頂壘球場辦理原住民市長盃壘球賽，共有17隊踴躍參賽。

(十)辦理原音交響夜音樂晚會

5月23日假文藻外語學院辦理大專生文化活動，培養青年學子關心原住民未來發展的情操，計有南部地區11所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220人參加。

(十一)辦理2009世運會健美運動項目推廣行銷活動

5月25日至28日配合教育局主辦的龍舟競賽活動，在龍舟競賽活動現場設置原住民文化展示區及健美運動展示區，推廣原住民文化並行銷2009世界運動會競賽項目。

(十二)加強本市原住民族別登記

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為統計原住民族群各項資料，作為施政之依據，發布原住民族別認定辦法，經本會廣加宣導及本府民政局、各區戶政事務所之協助，本市原住民族別註記率6月底止達99%。

(十三)續辦「午安！原住民」、「原住民音樂坊」廣播節目

為讓市民朋友認識原住民音樂、藝術的文化意義及現代發展面貌，有效宣導政令，落實政府與民眾雙向溝通，本會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，每周六上午11時至12時播出「原住民音樂坊」廣播節目；每周日下午1時至2時播出「午安！原住民」廣播節目。

(十四)補助本市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文化及社教等活動

截至6月底止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、教會、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、文化及社教活動共32場次，合計80萬元，藉以推動及維護原住民族文化，並增進原住民生活知能。

三、推動原住民族經建福利工作

(一)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

1. 辦理就業媒合活動2場次，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輔導就業176人，提升原住民就業率。
2. 輔導補助職業教育訓練11人，以解決目前原住民高失業率，培育其技術專長。
3. 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66人(乙級2人、丙級64人)，提

升就業能力。

4. 爭取行政院原民會補助辦理緊急促進原住民就業措施，幫助中高齡失業者短期就業工作 60 人，解決原住民高失業問題。
5. 賡續辦理前鎮河兩側綠地及親水公園清潔，輔導本市原住民合作社及社團繼續承攬本市 3 處公園。
6. 開辦汽車美容班 1 班，切合就業市場之需求，結合實務培育原住民一技之長，提升就業競爭力。
7. 辦理青年職訓研習觀摩活動 1 次，參加成員為高中職學生及待業青年，灌輸正確職業觀念，提供適才適所的工作機會，提升原住民待業青年謀職成功率。

(二)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

1. 扶植原住民發展文化產業，增益經濟實力，協助原住民手工藝者建立展售據點 2 處、補助原住民展售產品 2 人。
2. 持續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，發展經濟事業，擔保貸款最高 1000 萬元、無擔保貸款最高 300 萬元，輔導 1 件。

(三)辦理急難救助、醫療補助及法律服務

1. 聘請陳清朗、邱超偉律師為本會法律顧問，提供原住民法律諮詢服務，解答民眾法律疑難問題，服務計 11 人次。
2. 辦理法律講座 1 場次，促進原住民對法律之瞭解，增進其權利意識，內容為新修正民法有關夫妻財產制度及限定繼承制度，辦理計 1 場次。
3. 辦理消費者保護宣導 1 場次，促進原住民族風險管理之能力，內容為認識各種詐騙型態，提高警覺心、避免損失，辦理 1 場次。
4.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，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維持其生活所需，計 37 人次，核發救助金 48 萬 3600 元。
5. 辦理原住民醫療補助，補助原住民於傷病時之經濟負擔，計 20 人次，核發補助金 15 萬 5900 元。
6. 輔導原住民納入健康保險，促使原住民能獲得適切之醫療照護，減輕因疾病所生之風險，納保率 93.58%。

(四)都市原住民無自用住宅之改善之安置

1. 核發購置住宅補助，每戶 15 萬元，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，促進房屋自有率，計補助 10 戶。
2. 補助原住民老舊（屋齡 10 年以上）自用住宅修建，改善居家品質，減輕修建負擔，最高補助 6 萬元，計補助 8 戶。
3. 設置本市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，低價出租（每月租金 3,500 元），照顧中低收入家庭，解決居住問題，出租計 12 戶。

(五)加強原住民權益及福利服務

1. 提昇原住民婦女參與原住民事務決策之力量，本府原民會委員有 7 位女性代表，社團、同鄉會領袖亦有 17 位原住民女性擔任。

2. 辦理母親節慶祝活動-親子卡拉OK比賽，榮耀母親的辛勞，促進家庭關係之和諧並傳承原住民文化。
3. 辦理婦女座談會1場次，讓女性提供建言供原住民政策方向之參考，促進原住民女性權利意識之提高。
4. 辦理市長與原住民婦女有約座談會1場次，邀請市長與原住民各界婦女對話，宣示市府重視原住民權益之決心。
5. 辦理老人長期照顧宣導2場次，使原住民了解熟知各項老人照護政策，並使長者獲得最適切之照護服務。
6. 辦理衛教宣導2場次，宣導常見疾病之預防，促進原住民族之健康。辦理原住民義診3場次，及早發現疾病並及早治療。
7. 成立家庭及婦女服務中心，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上、經濟上等困境時提供即時的關心，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。
8. 辦理國民年金宣導說明會3場次，增進原住民同胞了解國民年金實施內容。
9. 加強婦女人身安全、家暴及性侵害、愛滋病、自殺防治等宣導工作，由高雄電台午安原住民節目廣播傳送相關宣導。
10. 出版本市原住民通訊雙月刊，擴大原住民家戶政令及權益宣導，促進原住民獲得權益資訊，亦使本府原民會業務順利推展。